

万州人社发〔2022〕72号



重庆市万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重庆市万州区乡村振兴局

关于印发《万州区就业帮扶车间绩效考核

评估方案》的通知

各镇乡（民族乡）人民政府、各就业帮扶车间：

现将《万州区就业帮扶车间绩效考核评估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万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重庆市万州区乡村振兴局

2022年12月23日

万州区就业帮扶车间绩效考核评估方案

按照《重庆市人力社保局重庆市乡村振兴局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做好就业帮扶车间建设相关工作的通知》（渝人社发〔2022〕21号）和《万州区乡村振兴局万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万州区财政局关于做好就业帮扶车间建设管理的通知》的要求，为充分发挥就业帮扶车间就近吸纳农村人口就业的作用，结合我区实际，现特制定就业帮扶车间绩效考核方案：

1. 绩效考核范围及时间

（一）绩效考核对象：已建立并运行了1年以上（含1年）的就业帮扶车间。

（二）绩效考核时间：每年12月份进行考核。

1. 绩效考核的评分

就业帮扶车间绩效考核主要从稳定带动就业能力、带动增收能力、吸纳农村低收入人口就业数量、生产经营状况、管理机制建设、典型示范效应等方面因素评估，总分值100分。绩效评估总分 90 分及以上为“优秀”等次、80 分—89 分为“良好”等次、70 分—79 分为“合格” 等次，70 分以下为“不合格”等次。

1. 稳定带动就业能力（35分）
2. 未达到“与就业人员依法签订3个月以上劳动合同或劳务协议，当前就业人员稳岗3个月以上，人数达到10人及以上，其中，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下同）不低于30%”的要求此项不得分。
3. 与全体就业人员依法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或劳务协议，当前就业人员稳岗1年以上得5分；与全体就业人员依法签订6个月以上劳动合同或劳务协议，当前就业人员稳岗6个月以上得4分；与就业人员依法签订3个月以上劳动合同或劳务协议，当前就业人员稳岗3个月以上得3分。（5分）
4. 依法签订3个月以上劳动合同或劳务协议，当前稳岗3个月以上的人员中，脱贫人口不低于50%的得20分，不低于40%的得18分，不低于30%的得15分。（20分）
5. 依法签订3个月以上劳动合同或劳务协议，当前稳岗3个月以上的人员中，吸纳残疾人家庭人员、农村低保对象、农村特困人员就业不低于30%的得10分，不低于20%的得8分，不低于10%的得7分，低于10%得6分。（10分）

（二）带动增收能力（20分）

在岗农村低收入人口月均工资收入不低于当地最低月工资标准的120%得20分，不低于当地最低月工资标准的110%得17分，不低于当地最低月工资标准得15分，低于当地最低月工资标准的不得分。（20分）

（三）劳动关系（10分）

劳动关系整体和谐，能够按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无劳务纠纷和劳动投诉得10分，发现一例扣1分，扣完本项分值为止。（10分）

（四）生产经营情况（15分）

1. 全年运行比较稳定，因疫情等原因停工不超过3个月。全年未停工，并足额发放工资得10分。因疫情停工1个月8分，停工2个月6分，停工3个月4分，停工3个月以上不得分，不满一个月按一个月计算，非疫情等原因停工不得分。（10分）

2. 企业和法人无违规违法违纪行为、无不良征信，有一例不得分。（5分）

（五）管理机制建设（5分）

管理机制建设分为：职业安全、卫生、消防制度健全、管理规范。职业安全制度1分，卫生制度1分，消防制度1分，专兼职管理人员1名1分，录用辞退标准等用工制度0.5分，管理制度上墙0.5分。（5分）

（六）典型示范效应（15分）

1. 按要求向万州区乡村振兴局、万州区就业和人才中心进行日常性月季报、年度总结以及日常性统计工作，迟报1次扣1分，未报一次扣2分。报送的数据与实际数据明显有误，逻辑混乱、随意填报的一次扣1分。扣完本项目分值为止。（7分）

2. 在当地发挥良好效益，本年度相关活动简报被看万州、三峡都市报等主流媒体或更高规格媒体、单位信息采用的每次得1分，最高不超过4分；挖掘典型亮点被区级采用得1分，被市级采用得3分，最高不超过4分。（8分）

（七）一票否决制度

1. 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拖欠工资、环保处罚等重大事件。

2. 吸纳农村低收入人群比上年下降30%比例的。

三、绩效考核奖补标准

每年度给予通过绩效评估的就业帮扶车间带动就业奖补，其中，对“优秀”等次车间，当前就业人员稳岗3个月以上且人数达到40人及以上的奖补10万元、20－39人的奖补7万元、10－19人的奖补4万元；对“良好”等次车间，当前就业人员稳岗3个月以上且人数达到40人及以上的奖补8万元、20—39人的奖补5万元、10－19人的奖补3万元；对“合格”等次车间，当前就业人员稳岗3个月以上且人数达 、到40人及以上的奖补6万元、20－39人的奖补3万元、10－19人的奖补2万元。

四、绩效评估的组织实施

（一）组成考核组

由万州区乡村振兴局、万州区财政局、万州区就业和人才中心相关人员组成，考核办公室设在万州区就业和人才中心人力资源保障科，负责日常具体事务。

（二）开展绩效考核

1. 考核组采用现场考核的方式，对车间的台账、工资发放、经营状况、安全、卫生、制度建设等绩效评估内容进行逐一考核。

2. 考核组对考核情况进行综合分析评审形成初步的考核结果。

3. 对绩效考核结果进行公示，公示时间5个工作日。

4. 公示结果无异议后发放绩效奖补。

（三）其他要求

1. 考核组成员需做到客观公正、廉洁自律，严格遵循绩效考核评估方案的要求。

2. 就业帮扶车间不得套取、骗取、带动就业奖补资金和其它财政投入资金，如有违者将对其依法依规追回资金，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3. 万州区乡村振兴局、万州区就业和人才中心需加强对就业帮扶车间的指导和管理，定期走访车间，及时掌握车间运营等情况，协调解决就业帮扶车间生产经营中的困难和问题，推广就业帮扶车间产品、开展消费帮扶，帮助就业帮扶车间发展。

（四）就业帮扶车间考核监督电话：58139993

附件：万州区就业帮扶车间绩效评估表

附件：

万州区就业帮扶车间绩效评估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别 | 标准 | 分值 | 得分 |
| 1 | 稳定带动  就业能力 | 与全体就业人员依法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或劳务协议，当前就业人员稳岗1年以上得5分；与全体就业人员依法签订6个月以上劳动合同或劳务协议，当前就业人员稳岗6个月以上得4分；与就业人员依法签订3个月以上劳动合同或劳务协议，当前就业人员稳岗3个月以上得3分。 | 5分 |  |
| 依法签订3个月以上劳动合同或劳务协议，当前稳岗3个月以上的人员中，脱贫人口不低于50%的得20分，不低于40%的得18分，不低于30%的得15分。 | 20分 |  |
| 依法签订3个月以上劳动合同或劳务协议，当前稳岗3个月以上的人员中，吸纳残疾人家庭人员、农村低保对象、农村特困人员就业不低于30%的得10分，不低于20%的得8分，不低于10%的得7分，低于10%得6分。 | 10分 |  |
| 未达到“与就业人员依法签订3个月以上劳动合同或劳务协议，当前就业人员稳岗3个月以上，人数达到10人及以上，其中，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下同）不低于30%”的要求此项不得分。 |  |  |
| 2 | 带动增收能力 | 在岗农村低收入人口月均工资收入不低于当地最低月工资标准的120%得20分，不低于当地最低月工资标准的110%得17分，不低于当地最低月工资标准得15分，低于当地最低月工资标准的不得分。 | 20分 |  |
| 3 | 劳动关系 | 劳动关系整体和谐，能够按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无劳务纠纷和劳动投诉得10分，发现一例扣1分，扣完本项分值为止。 | 10分 |  |
| 4 | 生产经营情况 | 全年运行比较稳定，因疫情等原因停工不超过3个月。全年未停工，并足额发放工资得10分。因疫情停工1个月8分，停工2个月6分，停工3个月4分，停工3个月以上不得分，不满一个月按一个月计算，非疫情等原因停工不得分。 | 10分 |  |
| 企业和法人无违规违法违纪行为、无不良征信，有一例不得分。 | 5分 |  |
| 5 | 管理机制建设 | 管理机制建设分为：职业安全、卫生、消防制度健全、管理规范。职业安全制度1分，卫生制度1分，消防制度1分，专兼职管理人员1名1分，录用辞退标准等用工制度0.5分，管理制度上墙0.5分。 | 5分 |  |
| 6 | 典型示范效应 | 按要求向万州区乡村振兴局、万州区就业和人才中心进行日常性月季报、年度总结以及日常性统计工作，迟报1次扣1分，未报一次扣2分。报送的数据与实际数据明显有误，逻辑混乱、随意填报的一次扣1分。扣完本项目分值为止。 | 7分 |  |
| 在当地发挥良好效益，本年度相关活动简报被看万州、三峡都市报等主流媒体或更高规格媒体、单位信息采用的每次得1分，最高不超过4分；挖掘典型亮点被区级采用得1分，被市级采用得3分，最高不超过4分。 | 8分 |  |
| 总分 | | | |  |
| 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拖欠工资、环保处罚等重大事件或吸纳农村低收入人群比上年下降30%比例的直接纳入“不合格等次”。 | | | | |

抄送：区就业人才中心。

重庆市万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2年12月23日印发